

证券代码：832416

证券简称：华美精陶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华美精陶

NEEQ : 832416

潍坊华美精细技术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Weifang Huamei Fine Technical Ceramics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明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祁丰才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36-7656503
传真	0536-7667059
电子邮箱	xfjtqfc@126.com
公司网址	http://www.wf-hm.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潍坊市坊子区翠坊街中段；邮编：2612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0,937,480.62	179,081,486.65	1.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284,458.73	129,385,374.51	6.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7	1.57	6.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65%	22.8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14%	27.21%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1,004,132.25	117,131,066.11	3.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99,084.22	7,492,288.02	18.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6,549,712.13	5,332,510.60	22.83%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1,218.03	7,491,642.21	93.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65%	5.9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89%	4.2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22.22%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0,434,990	97.43%	247,010	80,682,000	97.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2,511,500	75.72%	3,295,000	65,806,500	79.71%
	董事、监事、高管	557,000	0.67%	-557,000	0	0.00%
	核心员工	199,990	0.24%	-199,99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25,010	2.57%	-247,010	1,878,000	2.2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1,000	0.43%	0	351,000	0.43%
	董事、监事、高管	1,809,000	2.19%	-138,000	1,671,000	2.02%
	核心员工	100,010	0.12%	-100,010	0	0.00%
总股本		82,560,000	-	0	82,5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新方集团	62,394,500	3,412,000	65,806,500	79.71%	0	65,806,500
2	新方置业	0	12,165,500	12,165,500	14.74%	0	12,165,500
3	华安证券	1,537,000	0	1,537,000	1.86%	0	1,537,000
4	王成红	956,000	0	956,000	1.16%	0	956,000
5	王明峰	468,000	-117,000	351,000	0.43%	351,000	0
6	亓锡云	276,000	0	276,000	0.33%	207,000	69,000
7	宋乐洲	226,000	-56,500	169,500	0.21%	169,500	0
8	郎丰国	226,000	-56,500	169,500	0.21%	169,500	0
9	姜刚	196,000	-49,000	147,000	0.18%	147,000	0
10	宋寅峰	196,000	-49,000	147,000	0.18%	0	147,000
合计		66,475,500	15,249,500	81,725,000	99.01%	1,044,000	80,681,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新方置业是新方集团全资子公司，王明峰兼任控股股东新方集团董事长，为新方集团实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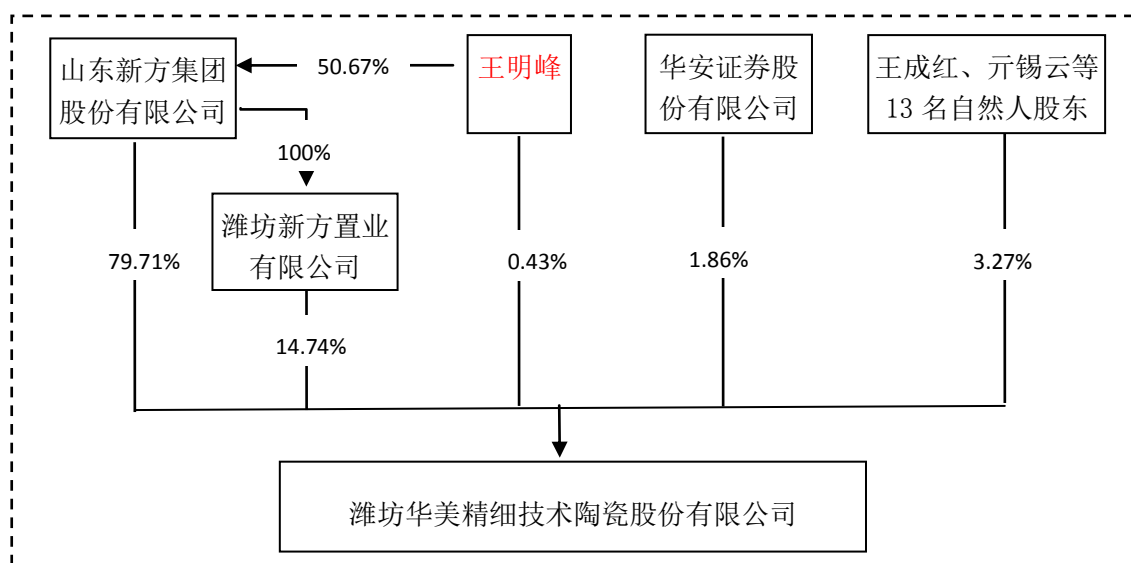
控制人。宋乐洲兼任控股股东新方集团董事，郎丰国兼任控股股东新方集团监事会主席。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王明峰先生持有新方集团50.67%的股份，并通过新方集团及新方集团全资子公司潍坊新方置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94.45%的股份，还直接持有公司0.43%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经营计划等拥有实质影响力，能够对公司实施控制，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因此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王明峰, 1958年7月出生，高级经济师，大学本科学历。1977年3月至1985年9月在山东省坊子煤矿党委办公室担任干事、副主任；1985年9月至1987年7月, 在山东省煤炭工业管理局干部学校进修学习；1987年7月至1993年3月，在山东省坊子煤矿党委办公室、行政办公室担任副主任、主任；1993年3月至1997年8月，在山东省坊子煤矿任副矿长；1997年8月至2002年5月，在山东煤炭多种经营总公司任总经理；2002年7月至2009年5月，在新方集团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2009年5月至今在新方集团担任董事长、党委书记；2003年5月至2014年11月在潍坊华美精细技术陶瓷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3年12月至2015年7月在潍坊新方热电担任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在新方热电担任董事；2004年2月至2015年7月在潍坊新方奇灵矿泉水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06年4月至2015年7月在潍坊新方物流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06年6月至2015年7月在新方置业担任执行董事；2006年12月至今在新方微粉担任董事长；2010年4月至2018年11月在潍坊新方物业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0年9月至2017年2月在潍坊建丰置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2年6月至2015年9月在潍坊新方煤炭交易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6年12月至今在潍坊新方广嘉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华美精陶董事长兼总经理。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八、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4,370,519.09		
应收账款		13,248,321.9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7,618,841.05			
应付票据		5,000,000.00		
应付账款		23,901,909.2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901,909.22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华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因股权处置，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潍坊华美精细技术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